

广州华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州华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的会议通知于2025年10月24日以邮件、短信或专人送达等方式发出，会议于2025年10月27日在公司会议室八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参与表决监事3人，实际参与表决监事3人。本次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全体与会监事认真审议和表决，审议通过了下列议案：

1、关于公司《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2、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使用的情况下，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有利于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投资回报。同意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6,000万元（含本数）进行现金管理，上述额度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滚动使用，如单笔交易的存续期超过了投资期限，则投资期限自动顺延至该笔交易终止时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3、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本次注销公司2024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和公司《2024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不利影响，同意公司本次注销部分股票期权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公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1、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州华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年10月27日